

四川省民政厅文件

川民发〔2020〕41号

四川省民政厅关于印发 《城乡社区志愿服务站（点）建设方案》的通知

各市（州）民政局：

现将《城乡社区志愿服务站（点）建设方案》印发给你们，
请结合本地实际抓好贯彻落实。



城乡社区志愿服务站（点）建设方案

为贯彻落实省委十一届六次全会部署，创新社区志愿服务平台，促进社区志愿服务活动，充分发挥社区在志愿服务中的主导作用和社区居民在社区志愿服务中的主体作用，根据省委办公厅、省政府办公厅印发的贯彻落实省委全会决定项目责任分工方案，就城乡社区志愿服务站（点）建设工作制定如下方案。

一、总体目标

把建设城乡社区志愿服务站（点）纳入城乡社区治理工作，依托城乡社区综合服务设施建设志愿服务站（点），发挥对志愿服务资源的整合作用、对志愿服务队伍的管理作用、对志愿服务活动的组织作用，推动社区志愿服务制度化常态化，促进城市和谐社区和农村幸福社区建设。

二、建设任务

依托城乡综合服务设施建设城乡社区志愿服务站（点），立足现有条件加强标准化、规范化建设，建立健全社区志愿服务组织架构、日常运作、常态管理、评价机制、激励措施等制度机制，搭建有场所、有人员、有项目、有管理的社区志愿服务平台。

合理布局。按照便于管理服务、便于功能发挥的原则，在城乡社区建设志愿服务站，在规模较大、人员聚集的居民小区依托

物业服务企业设立志愿服务点，打造站点结合、全域覆盖、辐射周边的社区志愿服务网络。结合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建设，在村（社区）文明实践站设立志愿服务站。

分步实施。2020 年各地按未建站点社区数的 40%的比例建设，年内全省新建 17000 个以上社区志愿服务站。2021 年底前实现城乡社区志愿服务站全覆盖。

完善设施。每个志愿服务站点有便于开展工作的场地，在显著位置设置牌匾〔XXX 社区志愿服务站（点）〕、标识、指南、图示，有至少 1 名专（兼）职管理人员，有用于工作的上网电脑等设备，有相关的管理制度、工作计划、公告台账和档案资料。

三、功能作用

发挥城乡社区志愿服务站在阵地支撑、团队建设、信息收集、项目发布、宣传展示等方面的作用，依托全国志愿服务信息系统，开展志愿者组织引导、招募注册、技能培训、权益保障和志愿服务信息记录、证明出具、供需对接、活动策划等工作。

管理社区志愿服务队伍。根据社区条件组建志愿服务队伍，动员基层党员干部、社区“两委”成员、社区专职工作者、网格员等带头加入，根据志愿服务需求和志愿服务项目招募志愿者，发动社区居民、物业服务企业员工和其他有一技之长的专业人士成为注册志愿者，协助安排管理到社区报到的机关和国有企事业单位干部职工开展志愿服务。培育发展社区帮扶、医疗服务、平

安建设、扶贫济困、敬老助残等社区志愿服务组织。每个社区至少登记有 1 支志愿服务队伍，2020 年社区注册志愿者人数占本地区居民比例达到 13%。定期组织志愿服务知识和技能培训，培养志愿者骨干，提高志愿服务能力和服务水平。

开发社区志愿服务项目。直接或通过志愿服务点了解和收集群众需求信息，围绕教育、文化、科技、医疗、法律等与群众生产生活密切相关的问题设计普惠性志愿服务项目，开发面向社区空巢老人、留守儿童、残疾人等特殊困难群众的特惠性志愿服务项目。开发线上线下相结合的系列化、专业化、特色化志愿服务项目，探索开展“时间银行”“绿色账户”等志愿服务项目。每个社区有至少 2 个以上经常性志愿服务项目。利用网上社区、手机 APP 等建立志愿者、服务对象和服务项目网络对接平台，构建群众点单、服务站派单、志愿者接单、群众评单的服务模式，促进社区居民需求与志愿服务供给有效对接。

统筹社区志愿服务活动。管理设在本社区的志愿服务点，经常性开展小区志愿服务活动。协调驻区机关、企事业单位、社会组织和教科文卫等各方面资源力量，组织开展扶危济困、邻里守望、家政服务、文体活动、心理疏导、矛盾化解等志愿服务活动，以及理论宣讲、政策宣传、教育文化、科技科普、卫生环保等文明实践活动。利用节庆、节日等时间节点开展集中服务，平均每月开展集中活动不少于 2 次。针对群众日常需求开展经常性服

务，聚焦孤寡老人、空巢老人、留守儿童、残疾人、特困人员、困难群众等重点对象开展精准化、常态化的结对式志愿服务。广泛宣传志愿服务精神和《志愿服务条例》，及时收集、整理志愿服务活动文字、图片、视频等档案资料。

四、有关要求

一是加强组织领导。各地民政部门要结合本地实际，完善措施制度，加强统筹协调，点面结合、有力有效推进站点建设，帮助解决在队伍建设、活动开展、业务培训等方面的困难问题，通过购买服务、企业赞助、社会捐赠等方式支持开展志愿服务，确保站点运转有序、活动经常高效。

二是加强行政管理。各地民政部门要认真履行法定职责，指导社区在乡镇（街道）的领导下开展志愿服务活动，依托全国志愿服务信息系统规范招募、注册和管理志愿者，培育发展志愿服务队伍，组织开展志愿服务培训，规范记录志愿服务信息，切实保障志愿者和服务对象的合法权益。

三是加强示范引领。从2020年起，结合实施城乡社区建设示范工程和城市基层治理示范体系建设，每年选择一批社区开展城乡社区治理创新试点，将建设社区志愿服务站（点）纳入基层治理示范社区创建标准，以点带面、示范推广建设经验和做法。

四是结合文明实践志愿服务机制建设。按照中央宣传部、中央文明办《关于新时代文明实践志愿服务机制建设的实施方案》，

在构建文明实践志愿服务工作体系中加强志愿服务站点建设。成都、德阳、绵阳、内江、南充、阿坝、凉山等7个纳入全国深化拓展建设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试点的市州民政部门，要主动协调参与试点工作，指导村（社区）在成立新时代文明实践站时设立志愿服务站，把志愿服务站打造成开展文明实践、服务基层群众的阵地和平台。

信息公开选项：依申请公开

四川省民政厅办公室

2020年4月10日印发